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解除冻结及新增冻结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部分募集资金解除冻结事项

（一）部分募集资金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的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资金 84,393.20 元；梅州市梅县区棕沅项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陂支行的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资金 2,738.98 元。以上合计冻结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资金 87,132.18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8）。

（二）募集资金解除冻结的情况

经公司内部查询相关募集资金专户获悉，2025 年 12 月 5 日上述被冻结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84,393.20 元已解除冻结。

（三）对公司的影响

募集资金专户部分资金被冻结期间，未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行、经营管理造成重大影响，亦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部分募集资金新增冻结事项

公司于近日通过查询银行账户获悉，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的募集资金专户被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新增冻结 4,00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部分募集资金新增冻结的基本情况

开户人	开户行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被冻结金额（元）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699965679	4,000,000.00
合计	-	-	-	4,000,000.00

（二）部分募集资金被冻结的原因

公司与四川百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四川百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向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与财产保全。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已冻结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的募集资金账户资金4,000,000.00元。

（三）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中部分资金累计冻结情况如下：

开户人	开户行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被冻结金额（元）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699965679	4,000,000.00
梅州市梅县区棕沅项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陂支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04801740000000 232	2,738.98
合计	-	-	-	4,002,738.98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1、含本次新增冻结，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合计冻结账户资金4,002,738.98元，占募集资金净额0.41%，占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24%，相关占比较小，未对公司的日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亦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不利影响。

2、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完成项目建设，正推进竣工结算工作；本次募集资金冻结金额小，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影响。

3、相关财产保全措施系正常诉讼过程中的程序性措施，并非为法院对当事人实体权利义务的裁判。公司将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推进解决上述募集资金被冻结事项，并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8 日